

省道 S214 兴文县夔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

#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4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8

#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省道 S214 兴文县夔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  
**地质勘察**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省道 S214 兴文县夔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以下简称“本项目”），由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公司承接，并由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公司作为招标人（以下简称“招标人”）负责组织该项目施工图地质勘察招标工作，并与中选人签订合同。建设资金为业主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图地质勘察进行邀请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省道 S214 兴文县夔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

2.2 招标范围和标段划分：省道 S214 兴文县夔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预计钻孔数量 67 个，钻孔总长约 1570 米。K17+335-K20+200 的物探工作。

共划分为 1 个标段。详见附表一。

2.3 服务期：自本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开始至本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 30 日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有效期范围内的勘察（岩土工程）甲级及以上资质。企业注册所在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必须具备《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勘察设计活动备案证》。

3.2 业绩要求：2015 年 1 月以来独立完成过至少 1 项公路或市政道路地质勘察业绩，以项目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3.3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工程地质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否则不予接受。

3.6 参与单位必须与本项目设计、过程咨询、成果审查等无直接利益关系,否则不予接受。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招标者,请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1 日,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网站 (<http://www.srbgsdc.com/>) 匿名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果有)等相关资料由招标人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网站 (<http://www.srbgsdc.com/>) 发布,由投标人随时关注网站并自行下载,不能下载的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人,因未能及时下载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果有)及相关补充资料导致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要求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5. 招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 **5.1 现场考察、招标预备会**

a)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考察、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参考资料自行安排现场考察、费用自理。

b)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 **5.2 招标文件递交现场递交方式。**

5.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8 年 11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会议室。(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

5.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网站 (<http://www.srbgsdc.com/>) 上发布。

#### **7. 投标人信用登记**

投标人已纳入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从业企业名录,并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办理了企业信用等级登记,且不得处于禁止投标期内。

#### **8. 招标工作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8.1 凡经查实所报资料虚假的投标人，将不通过评审。

8.2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束后，由招标人将评标结果即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网站（<http://www.srbgsdc.com/>）上公示 3\_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公示期截止日后不再接受投诉。

8.3 投诉处理：招标人、招标人上级主管部门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04年7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11号）。举报材料要求、举报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11号。超出投诉或举报时效的，则不予受理。

## 9. 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邮 编：610041

电 话：028-85131052

## 附表一 投标人资质及业绩最低要求

项目名称：省道 S214 兴文县樊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

标段号	主要工作内容	资质要求	业绩要求 (近 3 年完成的工程)
A	省道 S214 兴文县樊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预计钻孔数量 67 个，钻孔总长约 1570 米	有效期范围内的勘察（岩土工程）甲级及以上资质。企业注册所在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必须具备《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勘察设计活动备案证》。	2015 年 1 月以来独立完成过至少 1 项公路或市政道路地质勘察业绩，以项目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比 选 人：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邮 编：610041 电 话：028-85131052
	招标代理机构	无
	项目名称	省道 S214 兴文县樊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
	项目地点	宜宾
1.2	资金来源及比例	业主自筹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	招标范围	省道 S214 兴文县樊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预计钻孔数量 67 个，钻孔总长约 1570 米。本次招标划分为 1 个标段， <u>A</u> 。 工期要求：自进场通知书发放日起 20 日（日历日）内完成所有工作，含钻孔及勘察设计全套成果。
	服务周期	自本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开始至本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 30 日止。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b>资质等级条件：见附录 1</b> <b>业绩要求：见附录 2</b> <b>人员要求：见附录 3</b> <b>信誉要求：见附录 4</b>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费用承担和数据成果补偿	不补偿。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1) 本项目初步设计文件



	料	(2) 招标文件补遗、澄清、修改通知书等 (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5</u> 天前,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6</u> 天前 (此时间之后提出的问题, 招标人不再进行澄清和答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投标人不需要再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内容。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投标人不需要再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内容。						
3.1	投标文件形式	双信封形式						
	投标文件的组成	<p>第一卷 商务文件</p> <p>(1) 投标函;</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p> <p>(3) 资格审查表;</p> <p>(4) 承诺函</p> <p>第二卷 报价文件</p> <p>(1) 报价函</p> <p>(2) 报价单</p>						
3.2.2	招标人是否设有最高投标限价	是, 岩土工程勘察钻探设置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钻孔</th> <th>类别</th> <th>最高限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0m&lt;D≤70m</td> <td>350 元/m</td> </tr> </tbody> </table>	钻孔	类别	最高限价		0m<D≤70m	350 元/m
		钻孔	类别	最高限价				
			0m<D≤70m	350 元/m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物探</th> <th>最高限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21100/Km</td> </tr> </tbody> </table>	物探	最高限价		21100/Km				
物探	最高限价							
	21100/Km							
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1:2000 比例尺的地质调绘、勘探点放样、修路、平整场地、机具搬运、青苗赔偿、施工用水、钻孔回填、环保排污、深孔的物探测试, 岩土试验、水文试验, 抽注水试验, 标贯, 工点工程地质调绘、地质编录、岩芯照相、资料分析整理、图件制作、报告编制、地勘报告出版、后期服务、一切相关辅助费用等工作; 物探方法选取高密度电法, 自电、梯度同时测量; 物探范围: K17+335-K20+000。电极距 10 米, 观测 10 层。后期不再另计任何其他费用, 严格按照实际工程量计价。								
3.3.1	投标文件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 <u>90</u>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 1.2 万元。						

		<p>(2)投标保证金的收取形式：非现金或现金。</p> <p>(3)当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如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不具备开具银行保函的资格，则应由该银行系统内具有开具银行保函资格的银行出具，并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提供不具备开具银行保函资格的书面说明。银行保函应由支行及以上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出具。银行保函宜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若采用银行自有格式，保函内容不得做实质性修改。银行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原件应密封在单独的封套中，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给招标人。</p> <p>(4)当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方式提交，则必须通过投标人的基本帐户以银行转帐、电汇、网上银行转帐的方式缴纳。现金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2 天到达招标人指定帐户，投标保证金银行回执单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p> <p>招标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成都永丰路支行          账 号：4402922009084593912</p> <p>(5)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p>
3.4.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p>退还时间：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p> <p>退还方式：保证金函件原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凭单位介绍信及身份证原件和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的收条在招标人处领取；现金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直接以银行转帐、电汇、网上银行转帐的方式退还。</p>
3.7.4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单位公章其内容必须与单位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p>(2)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上所有要求签署的地方亲自签署，并不得用签名章代替；</p> <p>(3) 投标文件上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法定名称），不得使用专用印章；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清单）<b>正本</b>中的所有内容应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p> <p>(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p>
3.7.5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3.7.6	装订要求	<p>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一律用 A4 复印纸编制和复印，以非活页方式左侧装订，不得有零散页。</p> <p>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不得调整；若同一册的内容较多，可装订成若干分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p> <p>投标文件中的证明、证件及附件等集中紧附在相应正文内容后面，尽量与前面正文部分的顺序相对应。</p> <p>修改的投标文件的装订也应按本要求办理。</p>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1)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内层封套：          投标人邮政编码：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联系人：          投标人联系电话：</p> <p>(2) 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内层封套：          投标人邮政编码：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联系人：          投标人联系电话：</p> <p>(3) 投标文件外层封套：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          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p>

4.2.2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址	见招标邀请函
4.2.6	招标人通知延后投标截止时间的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7天前，招标人将以通知形式对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的变更告知各投标人，通知公布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网站（ <a href="http://www.srbgsdc.com/">http://www.srbgsdc.com/</a> ），由投标人自行下载，不能下载的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否则由此造成后果自负。投标人收到澄清后，不再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
5.1	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开标地点：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会议室（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附3楼会议室）。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第一信封评审结束后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地点：本项目评标室
5.2.1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由监督人员检查和投标人互相检查。 开标顺序：随机开启
5.2.4	第二信封开标程序	招标人不通知所有投标人参加第二信封开标会，招标人在第二次开标会上宣布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单，当场开启其第二信封（投标报价文件）并宣读其报价。未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其它投标人的第二信封不予开启。
6.1	标前会议时间	本项目不适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6.3	评标办法	评标方法采用双信封，综合评估法。 构成投标文件的业绩、人员、设备证明材料，评标现场原件备查。
6.4	评标结果公示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束后，由招标人将评标结果即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网站（ <a href="http://www.srbgsdc.com/">http://www.srbgsdc.com/</a> ）上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公示期截止日后不再接受投诉。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1—3人。</p> <p>如果中标人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15日内因故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期限提交履约担保时，招标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放弃中标时，招标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p>按川府发[2007]14号文有关规定：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以资金、技术、工期等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没收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第一、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差额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并在3年内，不接受该放弃中标者投标。</p>
7.3.1	履约担保	<p>根据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24号令规定：履约担保：由中标人自主选择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等支付形式。</p> <p>履约担保形式：银行保函或现金（电汇或银行转账）</p> <p>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格的<b>5%</b></p> <p>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b>支行及以上国有股份制银行出具。</b></p> <p><b>采用现金时，应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b></p> <p>履约担保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且在签订合同书之前提交。</p>
9.5	监督部门	<p>监督部门：</p> <p>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纪律监督委员会</p> <p>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p> <p>电话：028-85149523</p>
9.6	确定中标人	<p>招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顺序确定中标人。</p>
10.1	公示制度和信用等级管理	<p>公示制度和信用等级管理</p> <p>（1）独立投标人必须按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要求，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完成从业单位信用等级登记。对未按要求进行信用等级登记或信用等级被评定为D级的投标人，均不通过初步评审。</p> <p>（2）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果在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p>

		<p>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网站 (<a href="http://www.srbgsdc.com/">http://www.srbgsdc.com/</a>)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凡经查实所报资料虚假的投标人,将不通过评审。</p> <p>(4) 招标人、招标人上级主管部门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04年7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11号)。举报材料要求、举报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11号。超出投诉或举报时效的,则不予受理。</p>
10.2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p>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p> <p>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p> <p>如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p> <p>招标人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将对中标候选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含投标文件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查验。若有任何凭空捏造、修改各类资格证书、证照、合同、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设计批复文件、社保证明等资料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候选人的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为不良信用记录依法处理。</p>
10.3	投标人须在整個招标过程中保持通讯联系的畅通,若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的通讯联系不畅,招标人及其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0.4	根据川发改招管【2011】1210号文件规定,严格执行“一地受罚,处处受制”的信用管理制度,任何投标人弄虚作假中标的行为一旦查实,在全省范围内的投标活动将受到制约。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 段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A	有效期范围内的勘察（岩土工程）甲级及以上资质。企业注册所在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外地企业，必须具备《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勘察设计活动备案证》。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 段	企业业绩要求
A	2015 年 1 月以来独立完成过至少 1 项公路或市政道路地质勘察业绩，以项目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说明：

1.业绩证明为合同协议书，出具材料必须对其工作内容进行清楚描述，若描述不清楚或未出具证明材料，该业绩不予认定。业绩时间为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

##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具备工程地质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 段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A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标人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产、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li><li>2. 投标人没有处于交通运输部行政处罚有效期内或四川省省级行政主管部门取消在四川交通建设领域中的行政处罚的有效期内；</li><li>3. 投标人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li><li>4. 投标人没有提供虚假材料。</li></ol>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详细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项	分值	
a	投标人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具体业绩	20分	公路或市政道路地质勘察业绩	20分	<p>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得基本分12分；</p> <p>近3年（2015年1月1日至今，以项目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增加1条公路或市政道路地质勘察业绩加2分，该分项最高加8分；</p>
b	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人员资格和能力	30分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	30分	<p>（1）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得基本分18分；</p> <p>（2）为高级工程师的加4分，为正高级工程师（含教授级高工或相当于正高级工程师）的加6分；</p> <p>（3）同时具备注册岩土工程师的加6分。</p>
c	价格	50分		50分	<p>（1）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开标后所有有效的投标人投标价作算术平均，将该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p> <p>（2）投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100%×（投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p>如果投标人的投标价&gt;评标基准价，则投标价得分=50-偏差率×100×E1；</p> <p>如果投标人的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则投标价得分=50-偏差率×100×E2。</p> <p>其中：E1是投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本项目设置E1=4，E2=2。</p>
投标人综合得分					投标人得分=a+b+c



## 1.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 2. 评标程序和评审标准

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

### 2.1.1 第一信封资格审查；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

第一信封澄清(如果需要)；

第一信封详细评审。

### 2.1.2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

第二信封算术性修正；

第二信封澄清(如果需要)；

第二信封详细评审。

### 2.1.3 综合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

### 2.1.4 编写评标报告。

## 2.2 第一信封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表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通过资格审查的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 2.3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4 第一信封澄清

对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2.5 第一信封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值进行评分，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 2.6 第二信封开标

第一信封(商务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 2.7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8 第二信封算术性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并对其中的算术性错误予以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 (2)单价金额与数量相乘与合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如果单价金额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金额为准，同时对单价金额予以修正；
- (3)合价金额累计与总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合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金额。

## 2.9 第二信封澄清

算术性修正后的报价如果与投标人原报价不同，评标时将书面通知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应确认算术性修正后的报价；如投保人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作废标处理，同时没收其投标担保。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投标价得分的计算。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2.10 第二信封详细评审

计算所有通过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初步评审以及算术性修正后的投标人的投标价得分。投标价得分的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1 评标排序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评标办法的规定，独立评分并署名。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排名。如最终得分相同时，则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得分较高的优先。

#### 2.12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工作完成后，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人数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省道 S214 兴文县夔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  
工图地质勘察\_\_\_\_\_标段

# 投标文件

第一卷 商务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表
- 四、承诺函

##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_\_\_\_\_：

1. 经现场踏勘和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第\_\_\_号至第\_\_\_号补遗书）后，我方就上述任务及相关服务进行投标，其中投标价详见报价函。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在合同协议书所规定的期限内完成通知要求的报告编制和取得相关批复文件的工作。

3.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现任职务：\_\_\_\_\_ 职称：\_\_\_\_\_。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

5. 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在此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将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高质量的后续服务。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 注：1.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 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后应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时，需提交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 在授权委托书后应附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委托期限可写：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4. 如果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时，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表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营业执照	编号	发证单位		注册资金	
资质 1	资质名称及等级	发证单位		证书号	
资质 2	资质名称及等级	发证单位		证书号	
资质 3	资质名称及等级	发证单位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或学历		
			职称或学历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 称		
			职 称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关联企业	名称及与投标人 关系	营业执照		资质	
		编号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注：1. 在本表后应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全本)的复印件、相关资质证书副本(全本)的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

## (二)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编号	单位	1
项目名称		
技术指标		
路线长度		
工作内容		
合同签订和完成时间		
完成情况		
发包人单位（全称及电话）		

注：1. 投标人将近 3 年（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项目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独立完成过至少 1 项公路或市政道路地质勘察业绩情况填入本表中。

2. 完成情况：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填报。

3. 投标人所完成的业绩以投标人同时出具的所填项目的合同复印件为准。出具材料必须对其工作量、工作内容等进行清楚描述，若描述不清楚或未出具证明材料，该业绩不予认定。合同文件可不附全本复印件，但至少应包括封面、工作内容及签字盖章页。

4.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 (四) 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职 称		公司单位 职 务		拟在本标段工 程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业，学制__年				
经 历					
时 间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注：

1、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填写本表，并将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书、以及相关资格证书的彩色影印件或清晰可辨的复印件附于本表后。

## 四、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投标，若我方中标，我方在此承诺：

1. 我方在签订合同、履行合同过程中、履行合同后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合同中招标人的保密义务，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未经招标人允许，保证不擅自将本项目的各种图纸资料、文件等一切技术资料和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3. 不进行任何有损于招标人、设计人等项目建设各方的声誉和利益的活动。

4. 我方将遵守合同约定的有关专利技术保密及使用要求。

5. 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我方承诺合同保密条款不受限制而继续有效，承担保密义务。

6. 我方将遵守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管理办法》（川交发〔2016〕84号）和《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部门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记录公告制度的通知的通知》（川交函〔2010〕466号）文规定。

7. 我方按照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的要求派驻本标段的项目负责人，承诺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因不可抗力需更换项目负责人，须征得委托方同意，且承诺更换人员的资历条件不低于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中的人员最低要求。

8. 我方所送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证明材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或隐瞒。

9. 若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并由招标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息管理系统。

10. 本承诺书是本项目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安全性评价技术服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投标人：\_\_\_\_\_（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省道 S214 兴文县夔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

施工图地质勘察\_\_\_\_标段

# 投标文件

第二卷 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 报价函
- 二 报价单



# 一、报 价 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经现场踏勘和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第\_\_\_\_号至第\_\_\_\_号补遗书）后，我方就上述任务及相关服务进行投标。

根据分析计算，我方愿以含税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完成本招标项目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并接受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8 款规定的对本投标价进行的“算术性修正”。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报价单

### 1、报价范围

报价中，应包括本招标文件和国家收费标准（如有）中规定的全部工作范围，报价单中还应包括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服务范围的报价，同时也包括可能发生的额外服务的计时费用单价。一旦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则按此费用签订合同。

如果最终承诺的报价不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某项服务范围（即漏项），则视为这类服务项目的报价分摊在其它分项目的报价中，任何情形下不再增加漏报费用。

### 2、报价单

序号	类别	预计工作量 (米)	投标 单价 (元/米)	投标 报价 (元)
	省道 S214 兴文县熨王山镇至石海镇段提档升级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十初中迁改中小学工程、挂弓山互通工程施工图地质勘察（第二次）			
一	岩土工程勘察			
1	钻探	0<D≤70	1570	
2	物探		2665	
1、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1:2000 比例尺的地质调绘、勘探点放样、修路、平整场地、机具搬运、青苗赔偿、施工用水、钻孔回填、环保排污、深孔的物探测试，岩土试验、水文试验，抽注水试验，标贯，工点工程地质调绘、地质编录、岩芯照相、资料分析整理、图件制作、报告编制、地勘报告出版、后期服务、一切相关辅助费用等工作。后期不再计任何其他费用，严格按照实际工程量计价。 2、投标人提出的报价均为含税包干价，结算方式合同另行约定。 3、投标人提出的报价应包含首次进出场费用，由于发包人原因产生的多次进出场费用，按每次 5000 元计。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